

加快推进广东城乡区域协调发展

□蔡键 罗必良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审议通过《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明确指出,城乡融合发展是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必须统筹新型工业化、新型城镇化和乡村全面振兴,全面提高城乡规划、建设、治理融合水平,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缩小城乡差别,促进城乡共同繁荣发展。

2023年4月,习近平总书记在广东考察时强调,区域协调发展是实现共同富裕的必然要求,广东要下功夫解决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加快推进交通等基础设施的区域互联互通,带动和推进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更好承接珠三角地区的产业有序转移;要加强陆海统筹、山海互济,强化港产城整体布局,加强海洋生态保护,全面建设海洋强省;要积极推动以县城为重要载体的新型城镇化建设,加快构建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发展新型农村集体经济,深入实施乡村建设行动,促进共同富裕。这为广东加快推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指明了方向。

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

中国式现代化是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的现代化。推动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必然要求。

缩小城乡收入差距有助于加快实现全体人民共同富裕。缩小城乡收入差距能够促进社会公平、实现平等发展,确保城乡居民都能从经济发展中获益。对此,《决定》要求“完善强农惠农富农支持制度”,即通过多种渠道增加农民收入,解决城乡居民之间和农村内部不同群体之间的收入差距问题,满足全体人民对美好生活的新期待,实现共同富裕。

建立城乡统一要素市场有助于促进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城乡之间是分工有别但又相互依存、互为促进的有机整体,唯有生产要素顺畅流动,方能为乡村振兴

兴开山凿路,为城市繁荣蓄势聚能。对此,《决定》强调“促进城乡要素平等交换、双向流动”,即通过聚焦于“人、地、钱”等要素流动,促进城市与乡村持续互动,共生共荣,从而推动高质量发展。

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是保障民生的重要举措。公共服务均等化是在不同区域之间提供质量大致相同、规模趋向一致的基本公共服务,以确保公民享有平等的机会和权利,促进社会公平正义。对此,《决定》指出“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解决好人民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即通过公共服务均等化推进机会与权利公平,让改革发展成果更多更公平地惠及全体人民。

广东城乡区域协调发展的现状分析

当前,城乡区域发展不平衡仍是广东高质量发展的最大短板,是广东省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建设过程中必须正视和解决的现实难题。广东要采取有力举措把这个短板变成“潜力板”,力求在促进城乡区域协调发展方面走在全国前列。

一是城乡差距仍有进一步缩小的空间。进入新世纪,广东省委、省政府不断加大对城乡差距较大的地区的农业农村领域投入,在农村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建设、就业环境改造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农村地区收入水平逐步提升。然而,相较于城市的快速发展,县镇村发展乏力、增速不足等问题仍然广泛存在。从城乡收入差距来看,2024年上半年广东省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32614元,同比增长4.0%,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13831元,同比增长6.7%。可见,广东省在提高农村居民收入方面取得显著成效,但城乡收入仍有较大差距。从区、县经济比较来看,2023年中国工信部中国电子信息产业发展研究院旗下赛迪咨询公布的全国百强县和百强村名单中,广东17个区入选百强区且全国前七位均为广东省的城区,但却仅有博罗1个县入选百强县,“区强县不强”问题突出,区、县发展失衡问题依然严重。

二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三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题依然严重。

二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三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四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五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六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七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八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九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十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十一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十二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十三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十四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十五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十六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十七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十八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十九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二十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二十一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二十二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二十三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二十四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实现。

二十五是公共服务仍未实现城乡区域间的均等化发展。近年来,广东省经济持续发展,GDP稳步上升,成为社会福利投入、公共服务水平提升和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的有力支撑,全省居民的生活质量和幸福感也稳步提升。然而,从区域分布和城乡差异角度看,广东各地区的公共服务均等化水平仍有待提升。相较于粤东、粤西、粤北地区,经济发达的珠三角地区对公共服务的财政投入更多,相关政策体系更加完善,区域内的城乡民生资源分布更加均衡。统计数据表明,2022年广东各地市人均公共预算支出差距明显,最高的珠海市为3.06万元/人,最低的汕头市仅有0.67万元/人。

二十六是区域发展不平衡问题仍未完全解决。广东省作为我国改革开放的排头兵、先行地、实验区,在推进区域协调发展过程中做出了积极探索。尤其是“百千万工程”实施以来,广东省大力推进区域协调发展,实现粤东、粤西、粤北地区有序承接珠三角转移产业,不断健全珠三角经济发达地区与粤东、粤西、粤北经济落后地区的区域协调发展体制机制,较大程度上激发了全省经济活力。然而,在看到广东省区域协调发展取得突出成就的同时,我们也要清醒地认识到,区域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依然存在。从宏观经济总量来看,2023年珠三角地区经济总量达11.02万亿元,占全省81.48%,而粤东、粤西、粤北12市的经济总量占比则不足全省的20%,广东经济发展“八二”格局仍未实现扭转。从镇域经济发展来看,广东省有28个镇入选2023年度全国综合实力强镇,但镇域经济分布极不平衡,28个百强镇均位于珠三角地区,无一在粤东、粤西、粤北地区,区域平衡发展仍未完全